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2屆第18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

日 期			會 次	時 間	會 議 程 序	列 席 單 位 及 人 員
月	日	星 期				
8	1	一		0800-0900	代表報到	本會秘書
				0900-1700	一、預備會議。 二、主席報告召開本次臨時會緣由。 三、提案審查。	
8	2	二	一	0900-1700	一、金門大橋通車後烈嶼鄉公所對於烈嶼鄉發展前瞻願景與相關配套措施規劃做法專案報告。 二、基層建設考察。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8	3	三	二	0900-1700	一、審議代表提案。 二、審議鄉公所提案。 三、審議人民請願案。 四、審議臨時動議案。 五、臨時動議。 六、閉會。	一、鄉長。 二、各課課長。 三、主計員。 四、兼政風。 五、兼人事管理員。 六、清潔隊隊長。 七、本會秘書。

附註：基層建設考察議程，請鄉公所支援車輛乙部。

## 烈嶼鄉民代表大會座次表

副主席	主席	秘書
-----	----	----

兼政風 課長	主計員
-----------	-----

兼人事 課長	農觀 課長
-----------	----------

行政 課長	清潔 隊長
----------	----------

民政 課長	鄉長
----------	----

社會 課長	建設 課長
----------	----------

報告臺
-----

紀錄
----

代表席	代表席
-----	-----

代表席	代表席
-----	-----

記者席	代表席
-----	-----

代表席	代表席
-----	-----

##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2屆議案審查小組名冊

### 綜 合 審 查 組

職 稱	召 集 人	委 員	委 員	委 員	委 員	委 員	委 員
姓 名	方 駿 洋	吳 福 全	林 長 征	洪 雅 明	林 長 耕	方 水 萬	陳 秀 治
職 掌	<p>綜合審查有關民政、財政、建設、行政、社會、農觀、 環保、主計、人事、政風等業務之提案。</p>						
備 考							



##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2屆第18次臨時會預備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111年8月1日(星期一)9時至17時

二、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方主席駿洋、吳副主席福全、林代表長征、洪代表雅明、  
林代表長耕、方代表水萬、陳代表秀治

四、列席：盧秘書美紅

五、主席：方主席駿洋

記錄：劉美虹

預備會議：

秘書：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7位，現在已到席代表7位，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本次會議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依法宣佈開會，現在就開始今天議程會議。

秘書報告：

(一)報告事項：

1. 111年7月11日至7月13日本會舉行第12屆第17次臨時會會議。
2. 111年7月13日本會各代表致送本鄉清潔隊洪隊員憶春榮退賀匾。
3. 111年7月15日本會各代表參加羅厝海霓蜜坊開幕揭牌活動。
4. 111年7月15日本會各代表致送西口國小蔡校長志隆賀榮調紀念品。
5. 111年7月15日本會各代表參加本鄉西口村辦公處暨西方社區活動中心落成啟用典禮。
6. 111年7月16日本會各代表參加西宅忠仁廟、保生大帝廟舉辦池府王爺聖誕千秋醮慶活動。
7. 111年7月21日本會各代表致送金門縣自來水廠方耀忠先生榮退賀匾。
8. 111年7月21日本會各代表參加全家便利商店金門小金門店開幕典禮活動。
9. 111年7月22日本會各代表參加湖井頭聖武廟、湖下忠義廟關聖帝君聖誕千秋醮慶活動。
10. 每月定期繳交代表之互助金壹佰元，並按月申請代表研究費、為民服

務費及健保補助費等

(二)討論事項：

1. 本會第12屆第18次臨時會議程表，是否列入議程，提請公決。

議決：議事日程表，照原案通過。

2. 本會第12屆第18次臨時會基層建設考察行程，是否列入議程，提請公決。

(1) 823砲戰勝利門牌樓及823砲戰勝利紀念碑。

(2) 后頭方土金先生宅前廣場路面破損。

(3) 后頭方氏宗祠旁方耀定新家側邊及後方路面整修。

議決：照原案通過，列入議程審查。

3. 本會第12屆第18次臨時會人民請願案1則，是否列入議程，提請公決。

議決：照原案通過，列入議程審查。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還有沒有其他意見(無)，如無其他意見，今天的預備會議就進行到此結束，散會。

六、散會。

##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2 屆第 18 次臨時會第一會次會議紀錄

(一、金門大橋通車後烈嶼鄉公所對於烈嶼鄉發展前瞻願景與相關配套措施規劃做法專案報告。  
二、基層建設考察。)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2 日(星期二)9 時至 17 時

二、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方主席駿洋、吳副主席福全、林代表長征、洪代表雅明、林代表長耕、方代表水萬、陳代表秀治

四、列席：洪鄉長若珊、林課長建在兼政風、曾課長南強、洪課長偉鈞、董課長育全、李課長曜任、黃主計員淑貞(請假，洪課長偉鈞代理)、洪兼人事怡萍、莊隊長羅山

五、主席：方駿洋

記錄：劉美虹

秘書：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2 屆第 18 次臨時會第一會次會議，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 7 位，現在已到席代表 7 位，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主席：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依法宣佈開會，現在即進行今天的議程，請鄉公所做「金門大橋通車後烈嶼鄉公所對於烈嶼鄉發展前瞻願景與相關配套措施規劃做法專案報告」。

六、金門大橋通車後烈嶼鄉公所對於烈嶼鄉發展前瞻願景與相關配套措施規劃做法專案報告：

主席：現在請農觀課董課長上臺報告。

董課長育全：詳如「金門大橋通車後烈嶼鄉公所對於烈嶼鄉發展前瞻願景與相關配套措施規劃做法專案報告」內容(略)。

主席：針對董課長專案報告事項，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要提問？

林代表長耕：本席認為大橋通車後，大橋尚未暢通之前，關於船運部分，大橋兩端通車後配套措施尚未完成，若有機會到縣府開會時討論這個議題，請反映維持船運，以維烈嶼的交通安全。縣政府 2019 年施政計畫，今年已是 2022 年，目前已實施的請公所報告，2019 到現在已 4 年，好像都在紙上談兵，都沒實施，哪個項目有在施作？2019 年計畫迄今，一點作為都沒有，好像都沒有在做，公所有機會

到縣政府開會多加反映。關於東林停車場圖片，本席看不清楚預定地點在哪裡？以公所知道的部分做個報告。

董課長育全：船運部分？

林代表長耕：請多留意。

董課長育全：船運部分，合約到明年6月份，有編列相關經費。

林代表長耕：到明年6月，7月份就沒有經費，大橋兩邊工程有辦法完成嗎？現在才規劃設計階段，不要說通車完工，經費到7月停，大橋會暢通嗎？公所要繼續爭取，這些都要留意。

董課長育全：是。

林代表長耕：關於東林停車場請做說明。

董課長育全：停車場東林用地是用地清查示意圖，紫色區塊為學校用地，應該規劃在粉紅色區塊中。

林代表長耕：位置在東林哪個地方？

董課長育全：可以清楚看到綠色區塊是公車用地。

林代表長耕：剛剛報告是說在粉紅色區塊中，所以大概在哪裡？

董課長育全：縣政府現在規劃評估中。

洪代表雅明：位置是在八達樓子旁邊？對不對？在八達樓子旁邊？

董課長育全：是。

洪代表雅明：如果公園用地在私人土地中，要怎麼處理？徵收嗎？

董課長育全：徵收或相關單位處理。

洪代表雅明：民眾若不同意徵收，怎麼辦？強制徵收？

林代表長耕：大橋通車後，烈嶼端目前公所有哪些規劃？

董課長育全：如果停車場是停車場空間部分。

林代表長耕：除了停車場以外，大橋端就是大橋下來後，目前有哪些案子在規劃設計？

董課長育全：后頭雷霆堡部分。

林代表長耕：不是有服務中心、停車場等？

董課長育全：就是雷霆堡大橋展示空間。

林代表長耕：配套措施如設計工程都未做好，若大橋真的通車後，交



通真的會一團亂。

方代表水萬：道路拓寬?公所也未有作為，若說程序，道路拓寬要先做好，再來車輛較密集的地方要裝設三色號誌紅綠燈，最好是不要設置，但是現在很多青少年騎車很快，還是需要設置較好。烈嶼地區現在做低碳是做得好，現在世界在推行，烈嶼鄉很早就開始推動低碳政策執行。

吳副主席福全：以公所目前在看大橋真正通車時間是何時?

董課長育全：大橋主體已接好，周邊還在建置中，預期 10 月份通車。

吳副主席福全：所以這個地方要特別強調，不管如何都要以安全為考量，安全一定要擺第一，不要為了政治剪綵，而影響烈嶼或整個使用者安全問題，現在新竹市的事件，關於棒球場安全，球員都受傷了，政治凌駕一切時，造成的不良結果，這一點特別希望公所注意。第二部份船班問題，剛剛林代表也強調，這是烈嶼居民一直在重視的問題，大橋還沒完全正式暢通時，船班一定要留著，就算大橋暢通後，有沒有緊急狀況下，必須考量安全的因素，除了代表會注意外，行政單位也要特別注意。第三個問題是大橋蓋到現在，已經歷 12 年了，勢必以後一定會通車，勢必會通車情況下，這 12 年來，本會與公所也討論很多，都未有具體成效出來，包括剛剛提到湖埔路拓寬，大橋通車後，12 米道路在哪裡?也是還沒有完成，包括報告資料裡面，有些資料提到縣政府正積極研擬相關作為，有些作為是鄉公所需做的，例如，如何延攬旅客留在烈嶼，留在烈嶼是縣政府幫鄉公所做得嗎?早期在軍管時期，本席曾提到烈嶼的夜景有多漂亮!如何研議不可行?結果當時清潔隊長當觀光課長時，直接答覆不可行，鄉公所連研議都不研議，就說不可行。復育螢火蟲，晚上 10 時關燈後，夜空夜景都很漂亮，公所連研議都不研議，直接說不

可行。結果，看看報導，馬祖北竿從 8 月 1 日開始推廣欣賞夜景，如何讓旅客留在烈嶼？這是鄉公所的問題，不是縣政府問題，這點希望公所好好地想一想，規劃特殊景點讓遊客願意留在烈嶼。另外一個意見，十幾年下來，包括 2019 年低碳亮點，二行程機車、電瓶車各方面，本席一直在強調，到現在為止，本席也還沒看到鄉公所、縣政府爭取輔導業者如何轉型，提過多少遍，結果到現在機車行還是二行程機車，有幾家機車行開始從二行程與電瓶車一起結合，轉型到二行程機車不見了，變成是電瓶車，迄現看不出來，開完會就結束了，這些也是關係到烈嶼鄉未來發展，既然是推動低碳島生活，現在結果是如何？如果一直這樣，旅客被吸走就吸走了，若還可再加強的執行的，請持續落實執行。

董課長育全：是。

陳代表秀治：從報告資料中，大橋 10 月份要通車，但是道路要拓寬，還有規劃中大型停車場，現在還在計畫中，目前還未實施，對不對？這幾處停車場？

董課長育全：目前停車場因經費高，縣政府正做規劃設計中，停車場已經進入細部規劃，原則細部規劃通過後，就會逕行發包。

陳代表秀治：縣政府在規劃當中，本席個人想法，10 月份通車，到現在還在規劃，到時通車後，不是會亂成一團糟？這個也是交通安全之一，大橋十幾年下來，縣府為什麼現在才規劃？這些措施不是應該提前做好？

董課長育全：縣政府在規劃評估方面期程相對較晚，其實停車場空間其實在 108 年縣政府就有一個專業服務團隊規劃設計，這當中可能得標廠商是否對烈嶼地區或整個金門縣有相當的想法，這過程縣政府是主導期程，公所也有向縣政

府反映，案子有點過久，廠商規劃設計也有沒通過的問題，這樣才有些晚，在會議中也有反映，希望縣政府可以配合。

陳代表秀治：誠如剛剛代表說過縣政府只是一個口號，甚麼時候規劃？甚麼時候設計？到目前為止，也看不到做了甚麼？有勞鄉公所多辛苦一點，為烈嶼百姓多謀些福利，多向上級反映，有機會多反映，該做就要做，通車才規劃大型停車場，到通車時會亂成一團。

林代表長征：報告資料第5項關於台灣好行路線規劃，上午線及下午線都是走旅遊景點，本席建議未來旅遊景點是否可以與產業結合？譬如到湖井頭經過西方老街串聯地區特色美食，這樣才能帶動地方產業，未來是否可以把這納入規劃？

主席：大橋通車後烈嶼的發展，與建設課也是息息相關，關於停車場規劃，本席建議期程該寫清楚，有些是烈嶼鄉的事情，如同副主席所言，地方自治中提到有些是鄉長做決定的，不是縣政府的權限，這份報告都是描述縣政府計畫，而沒有提到鄉公所的作為，本席建議數項供參，大橋通車後，烈嶼鄉與金寧鄉發展的關係是密切的，有沒有與金寧鄉公所相關單位開會協調？另大橋收費的配套措施為何？烈嶼鄉親是否要收費？代表剛剛提的大橋轉運站，於雷霆堡地點建置大橋主題館說明會，鄉公所有沒有甚麼建議？縣政府花了一大筆經費，本席及林代表長耕等多位代表也有參加說明會，提出很多看法，後來也沒有回應，鄉公所溝通協調工作要特別要加強，一些重大建設，從來也沒向代表會說明，公所到底是徵求誰的意見？鄉親的需求有沒有考慮審慎納入？長征代表說的觀光面向，大橋通車後有沒有考慮過觀光帶來的衝擊研判？今年度公所編列這麼多觀光宣導經費，有沒有設計觀光旅遊路線怎麼走的宣導摺頁？還有低碳島，電瓶車是不是可以在道路行駛？適法性公所要去瞭解，據本席瞭解電瓶車只

能在園區行駛，沒有路權不能在一般道路行駛。還有是否需要設置紅綠燈？有哪些主要道路需拓寬，公所要提出想法及作法，讓鄉親明瞭。船運公司的人員也一直向本席反映，船運公司若停駛，他們的工作不知如何安排？請求本席予以協助反映保障船員的工作權，本席覺得要適度關心鄉親需求，金門縣政府安置人員狀況，請公所亦要適度對鄉親關心。很重要的一些計畫、期程，公所資料寫到透過執行配合金門大橋通車烈嶼交通改善評估委託專業服務案，也寫得很籠統，應該將公所想法及作法詳細描述清楚，課長有無需要補充說明？有關大橋通車後收費問題，烈嶼鄉親過橋是否要收費？請課長提出說明。

董課長育全：交通部規定通車後要有一個收費規定，經縣府研擬收費標準，小金門地區鄉親前2年內暫不予收費。第3年起才收費，但是收費定價部分，縣府還在與交通部研議當中，以上補充報告。

主席：大橋主題館部分，請建設課長說明。

曾課長南強：目前大橋主題館是縣府工務處在辦理，期末審查已完成，公所從起案到期初、期中、期末都有參加會議給予相關建議，並要求縣府到后頭社區辦理說明會，陸續在縣府會議中做反映。

主席：大橋主題館預計什麼時候發包？有沒有期程？

曾課長南強：目前沒有，原本預計今年3月要發包，但是目前縣府還沒有發包。

主席：公所應該要掌握好進度，對烈嶼鄉建設有沒有甚麼看法？

曾課長南強：目前紅綠燈會設置在大橋下來與湖埔路交接處，其他地方目前還沒有要設置，個人覺得烈嶼鄉沒有紅綠燈也是一個特色，在交通安全可以維持的情況下，個人是不希望在烈嶼鄉設置紅綠燈。

林代表長耕：本席認為在小金交通流暢後，不要急著設置紅綠燈，等橋通了，有需求再設置，沒車也在停等紅燈號誌，沒有

意義，有需要時、有必要時再設紅綠燈。

主席：還有路標要注意，像烈嶼守備大隊部一個上、一個下的路標，路標指示要特別清楚，本席就碰過大隊部往下要由中間斜的下去，請公所要特別注意所有路段，路標指示設置明確，以維交通安全，避免發生危險。請問各位代表還有沒有其他問題要提出來的？(無)董課長請回座，接下來進行基層建設考察。

七、基層建設考察地點：

(一)823 砲戰勝利門牌樓及 823 砲戰勝利紀念碑。

(二)后頭方土金先生宅前廣場路面破損整修。

(三)后頭方氏宗祠旁方耀定先生新家側邊及後方路面破損整修。

八、散會。

##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2屆第18次臨時會第二會次會議紀錄

(一、人民請願案。二、臨時動議。)

一、時間：中華民國111年8月3日(星期三)9時至17時

二、地點：本會議事廳

三、出席：方主席駿洋、吳副主席福全、林代表長征、洪代表雅明、林代表長耕、方代表水萬、陳代表秀治

四、列席：洪鄉長若珊、林課長建在兼政風、曾課長南強、洪課長偉鈞、董課長育全、李課長曜任、黃主計員淑貞(請假，洪課長偉鈞代理)、洪兼人事怡萍、莊隊長羅山

五、主席：方駿洋

記錄：劉美虹

秘書：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2屆第18次臨時會第二會次會議，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7位，現在已列席代表7位，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請主席宣佈開會。

主席：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依法宣佈開會。首先請秘書報告第一會次會議紀錄。

秘書：有關第一會次會議紀錄內容，敬呈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座席會議桌上，恭請指正，報告完畢。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第一會次會議紀錄經秘書報告完畢，大會有無意見?(無)如無意見，即為認可，現在進行今天的議程，審議人民請願案。

六、審議人民請願案：

主席：請本會秘書作人民請願案說明。

秘書：進行人民請願案說明(略)。

主席：針對人民請願案第1案，請問代表是否有其他意見?

林代表長耕：請陳情人把該筆地號(古廟段91地號)土地所有權人資料備妥，再送至鄉公所。

主席：請秘書聯絡陳情人，將相關資料備齊，再函轉公所。如無其他意見，即照原提案通過，送請有關單位辦理彙覆。

大會決議：人民請願案第1案，照原案通過，送請有關單位辦理彙覆。

七、臨時動議：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現在進行臨時動議的議程，各位代表同仁，有沒有問題要提出來討論的？延續昨日金門大橋通車後的議題，有沒有舉辦活動？

董課長育全：10月22日辦理芋頭節活動，之後有舉辦定向越野活動。

主席：芋頭季是活動是10月12日？

董課長育全：是10月22日。

主席：10月22日，這些都是年度本來就有的活動，如果經費許可，公所可以考量舉辦相關活動。

董課長育全：公所會再研議。

主席：若有相關活動，希望公所能知會本會。

董課長育全：沒問題。

林代表長耕：金門日報刊登烈嶼健行活動，請問是怎麼樣的活動？採雙起點(大金門湖下，小金門黃厝)，以橋中央為折返點，參加員額預計是1萬名，本席不知道公所有沒有接到這個訊息？今天金門日報有刊登，陳金增參議主持，公所有沒有參加？這是一個活動，怎麼會沒有這個活動？

董課長育全：這是金門縣政府教育處舉辦的活動。

林代表長耕：烈嶼鄉公所是協辦單位？

董課長育全：是，協辦單位。

林代表長耕：所以這是一個活動。

董課長育全：是健走活動，日期還沒確定。

林代表長耕：等9月份施工情形，再決定通車日期，今天金門日報有刊登。

董課長育全：對。

主席：8月12日是否有籃球比賽活動？

洪課長偉鈞：8月12日是有老馬隊，他們會來烈嶼鄉體育館借場地，辦理2場比賽，共4隊。

主席：有發公文到鄉公所？

洪課長偉鈞：有發公文到公所借場地。

主席：有沒有協調其他事項，例如接待？

洪課長偉鈞：透過代表會詢問是否可以請吃飯？因為疫情期間，現在都不吃飯，公所覺得不適合。

主席：地主之誼，也可以發便當，公所在公務聯誼方面，舉辦球賽主辦單位拜託代表會跟公所反映，公所就要研議相關配套措施，畢竟是盡地主之誼，有發公文給公所，也有協調，請公所再審慎考量。

洪課長偉鈞：好。

主席：就算不聚餐，也可以發用便當，本席覺得合情合理，除非是沒有經費。

洪課長偉鈞：公所再研究。

陳代表秀治：本席有2件事情，不知是哪個課室負責？第一件事情是湖埔路，公所與本會已勘查很多次，到現在還沒改善，這是甚麼情形？第二件事情是不知道哪個課室可以轉達國家公園？原本是一片空曠的地，不知所種是樹？是花？前一、兩個月雨下很大，現在垂落到地面，百姓都無法走，出入都不方便，要種植栽可以，但是要請其整理，這是環境衛生問題，也是安全問題，在黃厝鄰近海邊的地方，以前還有賞鳥設施，現在賞鳥設施都撤走，種那個也不知道是樹？還是花？此處常常有百姓從此進出。

曾課長南強：湖埔路去年底有爭取到預算，陸續在做上網招標程序，但是地區目前只有一家廠商可以鋪設，截至目前沒有廠商投標，還在持續招標作業中，如果決標之後，公所會立刻執行。

陳代表秀治：還沒標出去就對？

曾課長南強：對。

陳代表秀治：現在鄉親都很關心，路面損壞已勘查過很多次，真的很不平。



曾課長南強：對，還在持續招標程序。

主席：烈嶼規劃老幼共托多功能綜合大樓，報紙是有刊登，目前是哪個課室權管？請課長上報告臺，本席有些問題想請教，這件案子目前狀況及鄉公所想法，日前公所去開會，縣政府最後決議是如何？會議主席裁定為何？

洪課長偉鈞：7 月 8 日公所有去開會，前兩天有會議紀錄過來，當天開會重點是第一個縣政府是希望公所多聽各方意見，原則是會補助，針對預算部分，請建築師再跟工務處做協調，檢查有哪些預算可以再調整？再來有一點但書，日後維管費用由鄉公所自行負擔。再來較細部分是二樓托育中心部分，有些就法規上需修正的地方，還有一部分縣政府認為綜合大樓周邊需設置停車場，會議重點大概是以上這些。

主席：老幼共托，老的部份好像沒看到，在多功能綜合大樓好像沒看到老人安養部分，在報紙看到這幾層樓設計沒看到老人安養的配置。

洪課長偉鈞：老人安養？是指日照中心部分？衛生所三樓，衛生局日後將規劃，看起來在施工，未來會規劃老人日照中心，當初原本有把老人日照中心放進多功能綜合大樓規劃設計中，後來衛生局有爭取到前瞻計畫預算，會在衛生所三樓做一個老人日照中心，所以多功能綜合大樓多一個空間做其他使用，既然已經有日照中心，就不用放在多功能綜合大樓中，多功能綜合大樓的配置有關老人部分，未來有一個社區服務中心，有做老人供餐的配置，所以這部分也是會服務到老人。

主席：副縣長也有提到本來規劃到四樓，後來四至六樓為多功能演藝廳，特別提到需充分溝通，到時公所是否會開公聽會？

洪課長偉鈞：其實當初在公所規劃這棟大樓時，曾在社區說明過，也有在台灣同鄉會中做過說明，當初 5 月份也在代表會報

告過，所以是否需要再開公聽會，公所可能要再研究。

主席：四至六樓是後來才增加的？設計設置演藝廳？

洪課長偉鈞：是，應該是去年時候增加。

主席：演藝廳使用率？另演藝廳設在樓上適合嗎？

洪課長偉鈞：以往樓層規劃部分，演藝廳設在樓上比較適合的空間。

主席：本席有個想法，演藝廳表演，民眾進場參加，需搭乘電梯，如果發生地震、發生意外，從高樓層往下逃，這是安全性考量，公所有沒有做過這方面安全評估及考量？

洪課長偉鈞：多功能綜合大樓其實是找專業建築師設計，所以這些法規建築師會考慮在裡面。

主席：這是本席建議，特別提出供參，因為縣政府有做這樣的指示，本席想一想多功能演藝廳，在金門還是覺得設在 1 樓比較安全，公所設在樓上，不知是否已定案了嗎？如果已定案，畢竟還是鄉公所執行，但是站在代表會立場，還是提出建議，演藝廳預算增加那麼多，使用率及到時要表演甚麼節目？

洪課長偉鈞：演藝廳鄉公所可以邀請重要團體表演，如果烈嶼鄉單獨建立一個演藝廳，容納大概 300 人，是不太可能獨立做一個演藝廳，因為多功能大樓的設置，搭配並配合在裡面，就是比較有機會，讓烈嶼鄉擁有一個比較高水準的演藝廳，加上地區的學生，大概約 200 人至 300 人左右，如果學校要辦一些比較大型的活動，也都可以在演藝廳舉辦。

主席：其他代表針對多功能綜合大樓還有沒有甚麼看法？整個案子是不是已核定？確定補助 2 億元，整個案子都補助？

洪課長偉鈞：那天開會結果，沒有確定要補助，但是公所會按照當初開會要求，請建築師協助，公所會再發一份報告給縣政府，明確決定是否會補助這筆經費？

主席：如果有甚麼問題，希望再跟代表會溝通，縣府會有這樣提示，有些重要政策，本席希望與地方民意充分溝通，這樣才不會施

作後，出現很多聲音及反彈意見。請民政課長報告禮儀廳工程進度，是否如質如期完工？就禮儀廳部分向代表報告目前狀況及進度。

林課長建在：目前禮儀廳在去年10月開工，目前進度是43%左右，後續依照相關工期規定9月20日預計達到工期75%，希望年底如期如質完工。

主席：進度是否有落後？

林課長建在：現在進度是有落後一點，公所跟廠商開過協調會，9月20日達到75%進度，廠商可以達到。

主席：廠商有沒有提出趕工計畫？

林課長建在：趕工計畫？民政課未實際參與在工程履約部分。

主席：進度是建設課督辦？

曾課長南強：目前針對殯葬設施部分，落後部分一直有跟廠商召開會議，請廠商提出解決方案及趕工部分。

主席：到7月底進度是不是要達到70%？

曾課長南強：上個月底？

主席：對，7月底。

曾課長南強：到上個月底預定進度應該是60%左右。

主席：針對禮儀廳部分，代表有沒有要提問？請問工程有沒有做變更設計？

曾課長南強：目前會辦理一次變更設計。

主席：評估完工日期落在何時？

曾課長南強：完工日期？

主席：對，這個工程什麼時候可以落成？可以完工？

曾課長南強：目前評估完工日期可能落在11月份。

主席：11月份？

曾課長南強：對，但還是要視工程後續狀況。

主席：這個工程有沒有二期、三期？

林課長建在：後面工程是一些設備類，還有一些是系統軟體部分，這

部分也有跟縣政府、內政部爭取相關經費，希望明年度能有這些經費做執行。

主席：鄉親向本席反映，關於鄉親殯葬服務，鄉親靈堂設在大金門殯葬所，希望鄉公所車輛可以支援接送小金門鄉親，建議水頭碼頭至殯葬所路程的車輛支援，列入服務範圍，建請研議是否可行？

林課長建在：如果鄉親在小金門辦理，公所都有車輛支援，目前人力及車輛在大金門可能沒有辦法服務，公所再考量。

主席：各位代表同仁是否還有其他意見？(無)，如無其他意見，本次臨時會會議就到此結束，謝謝大家的參與，謝謝鄉長及各位主管辛苦了，散會。

八、散會。

##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2 屆第 18 次臨時會決議案

人民請願案：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2 屆第 18 次臨時會人民請願案	
案 號	第 0 0 1 號
請願人	陳金鍊等人
請 願 紀 要	陳金鍊等人之所有土地「烈嶼鄉古廟段 91 地號」，因早期國軍於該土地上建造勝利門牌樓及圓環中之砲彈造形，請求協助陳轉權責機關卓處，以同等值公告現值之縣有土地，以地易地方式交換土地，以維所有權人權益。
說 明	<p>一、陳情人陳金鍊等人委託陳智育先生代為陳情位於烈嶼鄉古廟段 91 號上之土地，面積 1259 平方公尺，早期國軍於該土地上建造勝利門牌樓及圓環中之砲彈造形，均佔用該筆土地。</p> <p>二、該處牌樓及砲彈造形均為烈嶼地區重要觀光景點之一；為不影響觀光資源，也不造成土地所有權人權益受損，懇請縣府主管單位同意以同等值公告現值之縣有土地，以地易地方式交換之。</p>
審 查 意 見	列入議程，提請大會討論。
決 議	經本會第 12 屆第 18 次臨時會審議通過。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2屆第18次臨時會決議案分類統計表

提案人 (單位) 類別	鄉公所提案	鄉民代表 提案	人民請願案	臨時動議	合 計
民政	0	0	0	0	0
法規	0	0	0	0	0
建設	0	0	1	0	1
交通	0	0	0	0	0
社會	0	0	0	0	0
行政	0	0	0	0	0
主計	0	0	0	0	0
電信	0	0	0	0	0
環保	0	0	0	0	0
農觀	0	0	0	0	0
地政	0	0	0	0	0
醫療	0	0	0	0	0
其他	0	0	0	0	0
合 計	0	0	1	0	1
備 考					

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12屆第18次臨時會代表出席情形統計表

項次	日期	午別	代 表 姓 名							備註： ○示出席 △示請假 X示缺席 /示例假日
			方駿洋	吳福全	林長征	洪雅明	林長耕	方水萬	陳秀治	
1	8月1日	上午	○	○	○	○	○	○	○	
		下午	○	○	○	○	○	○	○	
2	8月2日	上午	○	○	○	○	○	○	○	
		下午	○	○	○	○	○	○	○	
3	8月3日	上午	○	○	○	○	○	○	○	
		下午	○	○	○	○	○	○	○	
出 數	席 統 計		3日	3日	3日	3日	3日	3日	3日	





# 金門大橋通車後烈嶼鄉公所對於烈嶼鄉 發展前瞻願景與相關配套措施規劃作法 專案報告

單位：烈嶼鄉公所

報告人：董育全

# 目 錄

壹、烈嶼發展願景及政策目標梳理 .....	27
貳、金門縣政府大橋通車後烈嶼交通規劃簡介.....	30
參、烈嶼鄉公所配套措施說明 .....	39
肆、結論與前瞻願景 .....	41

## 壹、烈嶼發展願景及政策目標梳理

### 一、前言：

金門大橋預定於111年10月完工通車，完工後烈嶼鄉和大金門本島將聯結成一生活圈，對於大小金門的旅運行為將產生變化，往返大小金門之交通便利性增加，以及烈嶼居民的就醫、就學的問題將獲得改善。金門大橋以「三分交通、七分觀光」為其功能定位，提供烈嶼鄉與金門地區全天候的交通聯繫，不僅可增進大金門與小金門居民往來交通之便利，亦將帶來大量遊客，產生休閒、觀光、度假活動，並衍生許多商業、居住、行政、服務及公共設施等相關需求，影響目前大橋兩端之交通旅運形態。

大橋通車後將造成大小金門旅運行為之變化，原以金烈航道往返之行為，將改為陸運之行為，不僅旅運行為改變，其往返路徑也將轉移至大橋兩端之道路，因此將針對大橋兩端道路進行道路容量檢視，以及改道後影響道路範圍及未來改善措施之研擬。

考量大橋通車後將衍生車潮進入烈嶼，為避免造成環境汙染及生態等負面衝擊，規劃打造烈嶼為低碳示範島，以低碳運具進行相關觀光文化產業發展，同時響應行政院核定之「建置金門低碳島計畫」為目標。故為解決上述困境，及未來金門大橋通車後交通改善策略之實施策略分析，並透過公民咖啡館、地方說明會等方式，聚集地方鄉親之共識，以達未來實施策略符合地方、民眾所需。

### 二、烈嶼相關發展計畫

整個金門縣整體規劃發展方向在過去數年來一直持續進行修正，以確立出整個金門島發展的長遠願景，以下彙整出金門縣政府對烈嶼鄉相關發展計畫的主要內容，作為後續推動之執行參考。

項次	計畫年度	計畫單位	計畫名稱	主旨內容與烈嶼發展項目
1	2019	金門縣政府	金門縣政府第五期離島建設實施方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兩岸和平特區</li> <li>2. 幸福永續宜居城市</li> <li>3. 金廈旅遊生活圈</li> <li>4. 全球品牌金酒產業</li> <li>5. 國際觀光文化島</li> <li>6. 魅力景觀花園島嶼</li> </ol>
2	2019	金門縣政府	建置金門低碳島第二期計畫	<p>打造烈嶼成為低碳新亮點，淘汰所有高汙染二行程機車，將電動機車比率由目前不到1%提高至30%，公共汽車以全數電動化為目標。</p>
3	2019	金門縣政府	金門縣政府108年度施政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金門縣環境教育推動計畫</li> <li>2. 建置金門低碳島計畫</li> <li>3. 加強觀光資源開發、提升觀光旅憩設施及服務品質，健全旅遊資訊服務，營造親善旅遊環境</li> <li>4. 水域旅遊服務基地基礎設施整建，推廣近岸海域遊憩活動維護觀光遊憩景點整潔維護工作</li> <li>5. 新闢路外停車場紓解停車位不足問題</li> <li>6. 辦理重點節慶等公共運輸服務計畫</li> <li>7. 大陸地區行銷推廣提升</li> </ol>

				<p>陸客旅遊人潮</p> <p>8. 景點維管文宣製作旅遊服務品質提升</p> <p>9. 發展特色觀光行銷城市品牌</p> <p>10. 觀光活動遊程策辦及輔導</p>
--	--	--	--	--

## 貳、金門縣政府大橋通車後烈嶼交通規劃簡介

### 一、烈嶼鄉道路系統整體規劃構想

為因應金門大橋通車後，遊客與往來大小金門之間縣民增多之情形，將全面檢討烈嶼鄉現有交通管制方案與建議改善策略，以降低金門大橋通車後對烈嶼鄉之交通衝擊。

### 二、整體道路系統規劃

#### 1. 濱海大道(車轍道)

濱海大道現況主要為規劃為烈嶼鄉環島自行車道，烈嶼鄉觀光景點也多分布於濱海大道環線上，車轍道拓寬後，可供一般小型車輛雙向通行，因此不管制一般車輛進出。

#### 2. 湖埔路道路拓寬

湖埔路道路現況寬度 10 公尺，初期將針對大橋引導/湖埔路路口進行拓寬，道路拓寬至 12 公尺，於路口處增加左右轉專用道。長期為避免大型活動或上下尖峰時間造成壅塞，將規劃湖埔路部分路段進行拓寬，其道路拓寬為 12 公尺，增加其道路容量。

#### 3. 交通寧靜區規劃

烈嶼鄉地區交通寧靜區規劃可分為三期進行，前期優先針對靠近大橋端的社區及景點周邊進行改善，次之主要為靠近觀光景點的中型社區，而後針對距離景點較遠之小型社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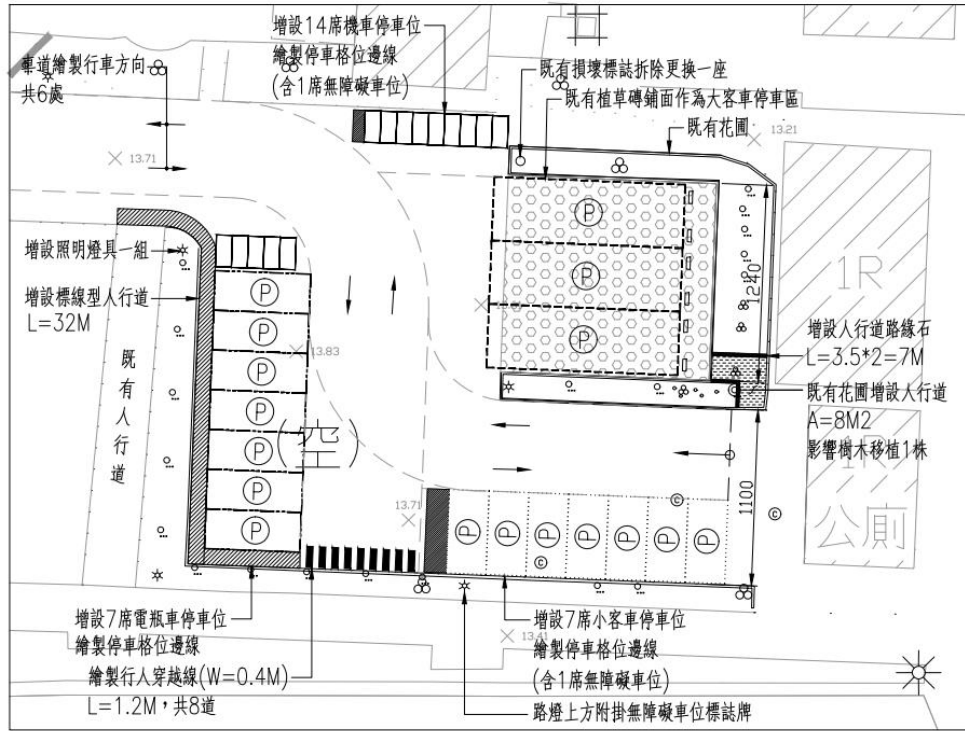


烈嶼鄉交通寧靜區規畫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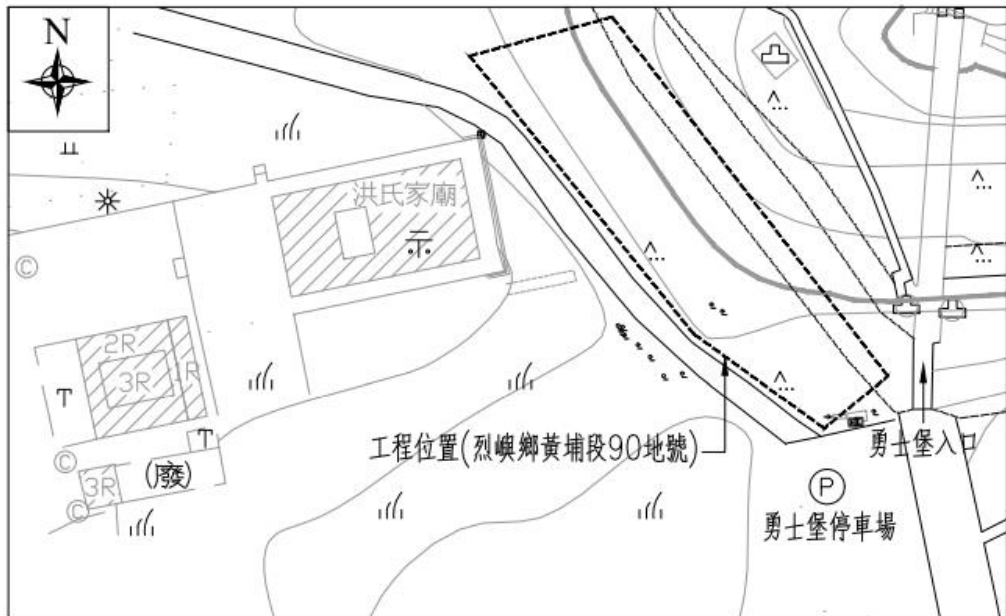
### 三、公共停車場建設計畫

未來金門大橋通車後，對烈嶼鄉停車空間需求較大之區域為各觀光景點及東林(烈嶼鄉熱鬧區)，進行規劃及評估，烈嶼鄉景點停車場設置如下：

1. 勇士堡及鐵漢堡：



鐵漢堡停車場平面配置圖  
S=1/300 unit:c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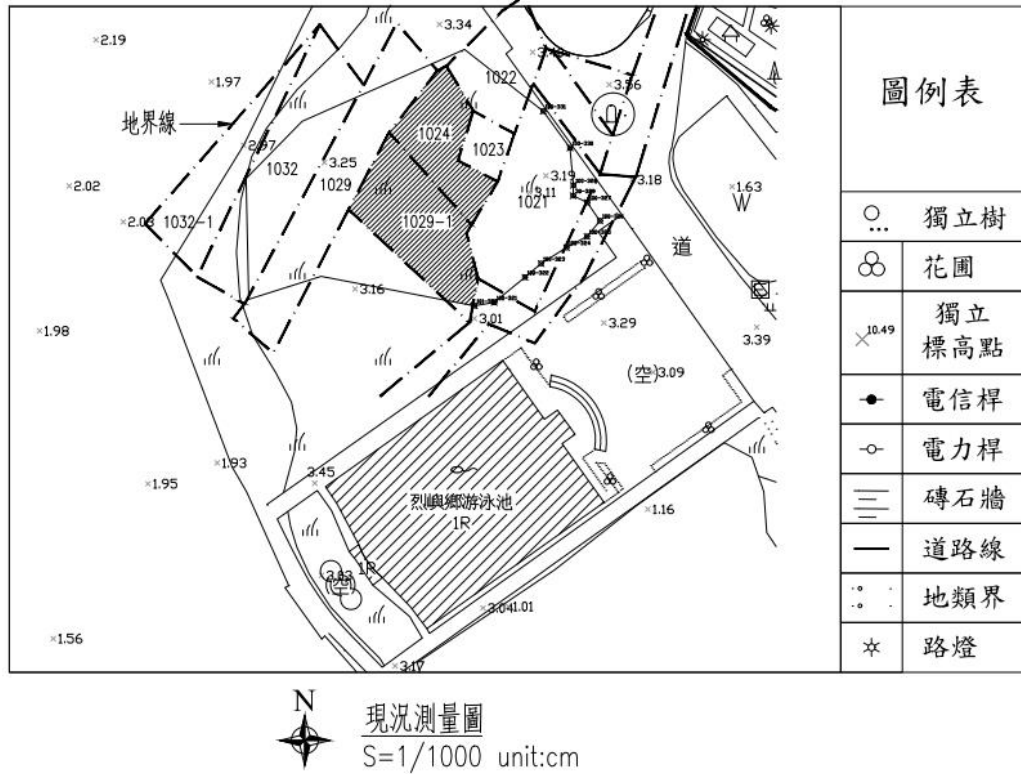


工程位置圖  
S=1/800 unit:cm

勇士堡及鐵漢堡示意圖



## 2. 烈女廟



烈女廟示意圖

## 3. 沙溪堡：



沙溪堡示意圖

4. 八二三砲戰紀念碑：



基地位置圖

八二三砲戰紀念碑示意圖

5. 八達樓子：



八達樓子旁景點改善施工平面配置圖  
S=1/250 unit:cm

八達樓子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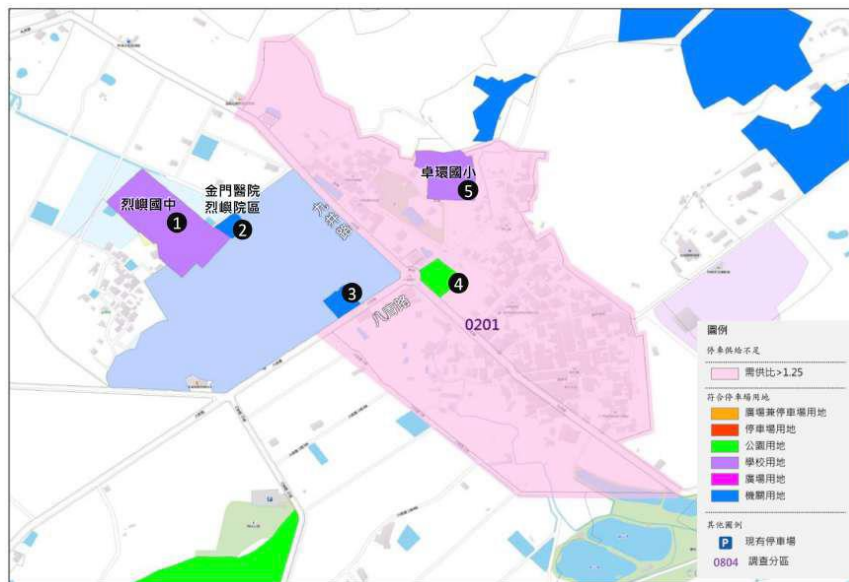
6. 青岐港：



青岐港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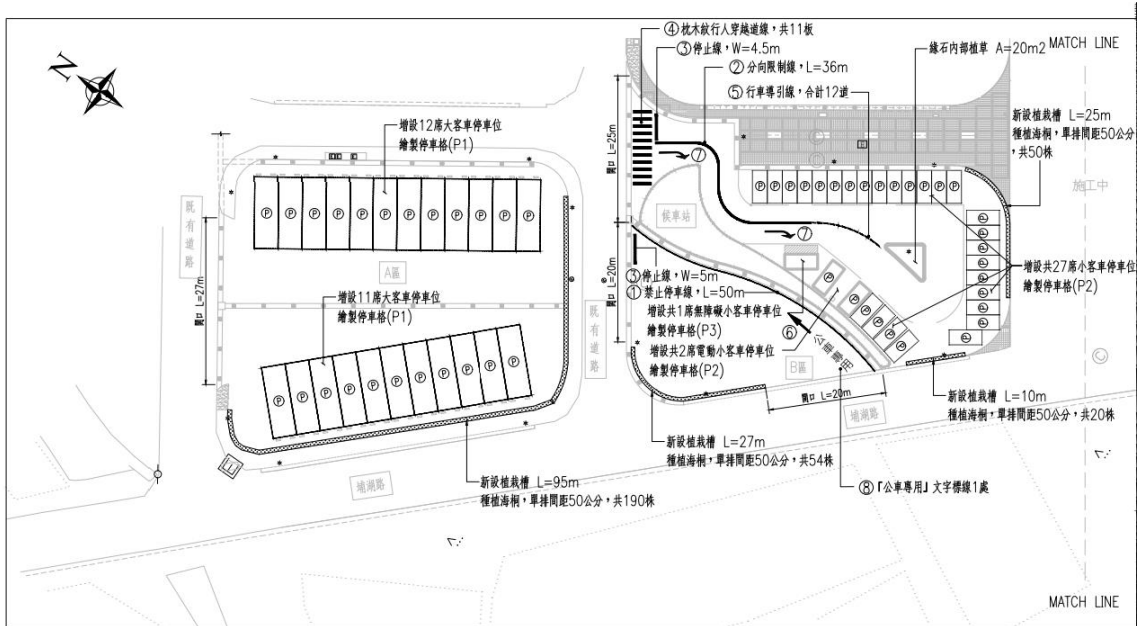
7. 東林：

可設置停車場的主要用地為學校及空地，但由於現況皆須靠徵收或相關單位協調方能興建停車場，故設置期程為中長期或長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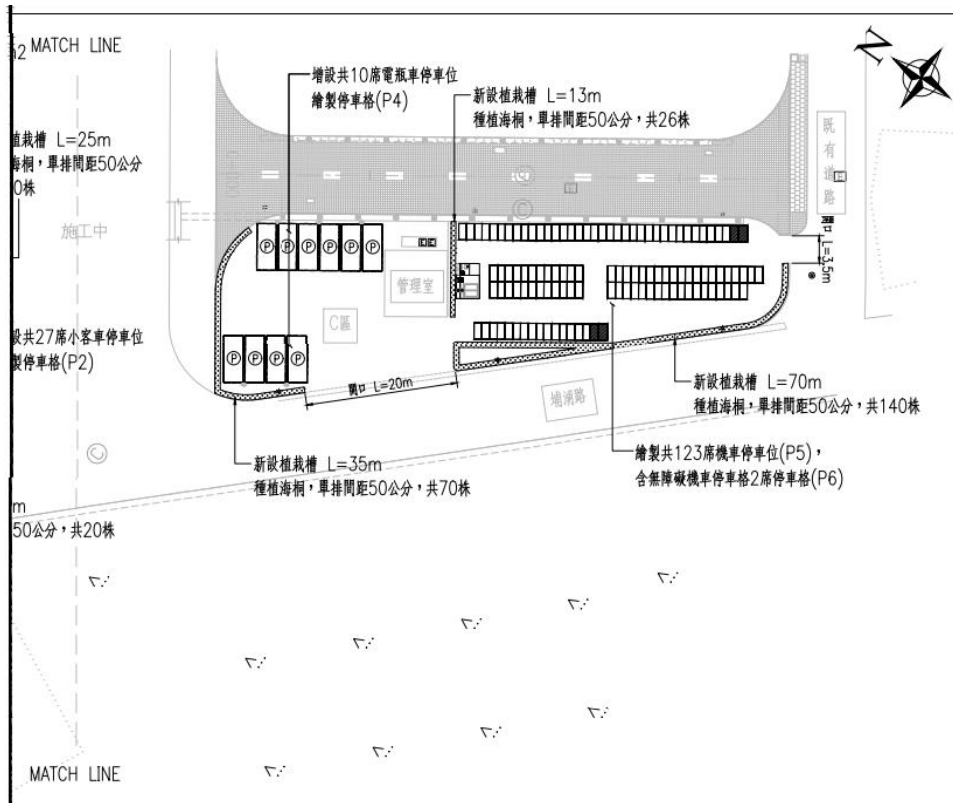


東林用地清查示意圖

8. 大橋烈嶼端



大橋徵收區段景觀標線平面圖(一) - <A、B區>  
比例尺:1/500



大橋徵收區段景觀標線平面圖(二) - <C區>  
比例尺:1/500

#### 四、大眾運輸網重整計畫

大橋通車後，金門本島與烈嶼鄉連結的運輸方式將由船運轉變為公車的方式，屆時公車路網之既有路線將不符民眾所需，因此將進行公車路線調整。

路網調整原則與架構為金烈大橋往來以幹線公車為主，針對特殊需求提供路線服務，烈嶼鄉內路線調整以烈嶼車站作為起訖站並與新闢路線規畫轉乘，將鄉內路線配合幹線公車、就醫需求路線與學校專車規劃轉乘時間，提升民眾搭乘便利性

#### 五、台灣好行路線規劃

本計畫考量未來觀光客成長，可能有觀光公車服務需求，故先規劃2條台灣好行路線，分為小金勇士線(上午線)及小金風情線(下午線)



小金勇士線



小金風情線

## 參、烈嶼鄉公所配套措施說明

### 一、計畫緣起

金門大橋預定於 111 年底完工，完工後烈嶼鄉和大金門本島將聯結成一密不可分之觀光與生活圈；近年中央部門與金門縣政府為振興烈嶼生活、產業及觀光發展，釐清金門大橋完工通車所帶來可能效益與衝擊，陸續透過多項計畫與建設來推動執行，惟因各計畫間層級及目的不同、各自整合及實踐不易，亦使得行政團隊對於大橋通車後的觀光發展及所衍生對於生活、產業、交通、環保等各面向議題，仍欠缺總合戰略指導與各計畫推動執行之論述與具體內容。

故本所擬透過執行「配合金門大橋通車烈嶼交通改善評估委託專業服務案」解決上述困境，作為未來烈嶼鄉於大橋通車後觀光及交通整體發展與有效提昇之戰略指導，提供相關單位有關政策、建設與經費分年執行能立竿見影並符合地方、民眾所需，達成公私雙贏及符合烈嶼鄉永續發展之目標。

二、計畫範圍：以烈嶼鄉行政轄區為計畫範圍。



### 三、觀光交通運輸配套措施研擬

1. 規劃中觀光接駁方案可行性檢視與改善建議研擬（分別以大、小金門為主導，擬定觀光接駁方案）。

(1) 供給優化與需求管理相關措施構想研擬。

(2) 大橋通車後烈嶼地區的車流管制配套措施與啟動SOP。

(3) 既有系統在交通設施，如標誌、標線、號誌同步盤整，並考量交通安全等相關議題研擬。

(4) 現有道路狀況及乘載量盤點，並以道路層級、狀況、特色去區分或訂定相關道路使用管制方式。

(5) 低碳島政策推動執行方案初步研擬。

1. 相關政策以無號誌及低碳島作為獨特出發點。

2. 轉運站轉乘、低碳、綠色、大眾運具，擬定足夠誘因之措施。

(6) 資訊可變標誌CMS檢討及方案初步研擬。

1. 各景點及重要道路節點設置監控系統，以即時觀察與統計實際車流數據作為啟動管制措施的基礎。

### 四、預計執行期程：

#### 預計執行期程

項目	111年			112年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01月	02月	03月
上網招標	10 20 30	10 20 30	10 20 30	10 20 30	10 20 30	10 20 30	10 20 30	10 20 30
簽約		10日						
期中報告			90日					
期末報告					90日			



## 肆、結論與前瞻願景

目前積極施建的金門大橋工程預計111年10月完工通車，可望改善烈嶼鄉民生醫療與提升觀光效益。金門大橋是一座連結金門本島（大金門）金寧鄉與烈嶼鄉（小金門）的海上橋樑，為一脊背橋，全長5.4公里，其中跨海橋長4.8公里，最大跨徑280公尺。大橋採取「三分交通、七分觀光」理念設計，預期除了對小金門民生有所改善外，產業結構及旅運型態也將隨著改變，針對如何延長旅客停留時間、創造效益，縣府刻正研議相關作為，希望在大橋完工後，極大化金烈通車帶來的觀光效益。

隨著大橋完工通車，本鄉與大金本島相連接，居民往來不再受限於船班時間及車輛接駁限制，交通更加便利，對於災害防救部分，之前因受颱風或外圍環流影響，諸如電力搶修及電信修護，均需渠等公司派員從大金本島前來支援，惟因交通船停航支援人力無法前來，造成搶修復原時間延長，影響鄉親生活，爾後增加大橋的管道途徑，相信支援人力及設備的抵達均能縮短期限，提昇復原的效率。

未來金門大橋開通後，大金與小金之間交通來往更便捷，金門本島觀光遊客延伸至烈嶼鄉旅遊人次可望成長，但遊客停留時間恐將隨之縮短。因此，為能增加旅客停留時間、消費體驗及留宿意願，本所將與金門縣政府加強研議，增加烈嶼鄉觀光活動，並輔導民宿業者形塑在地特色等配套措施，以吸引遊客停留住宿，實質增進本地觀光產業發展的目標。